

台山市川岛镇上川石门冲桥危桥改建工程 监理服务项目需求书

一、中介服务机构资格（资质）要求

中介机构需具备公路工程监理乙级或以上资质。

二、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

服务内容：对台山市川岛镇上川石门冲桥危桥改建工程进行监理工作。服务要求：对本项目施工准备阶段、施工阶段、缺陷责任期阶段进行质量控制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、造价控制、进度控制、合同管理等监理工作。

三、合同履行地点

合同履行地点为台山市川岛镇。

四、采购预算和公开选取方式

采购预算：项目监理服务费金额为人民币 48480.46 元。

本工程建安费为 1571235.00 元，参照《国家发展改革委、建设部关于印发《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》的通知》（发改价格[2007]670号）收费标准，结合市场价调节：专业调整系数（桥梁工程）为 1.1，工程复杂程度系数（I级）为 0.85，高程调整系数（海拔高程 2001m 以下）为 1.0 计算。施工监理服务费计价为：

$1571235.00 * 16.5 \div 500 * 1.1 * 0.85 * 1.0 = 48480.46$ 元；服务下浮率为 20%-30%。

最终服务金额以台山市财政局审核定价为准。

公开选取方式为方案择优选取。

五、服务时间

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。

六、结算方式

具体结算方式以合同条款为准。

七、解决争议方式

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的，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。

台山市川岛镇乡村振兴服务中心

2026年3月16日

